问：两家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是夫妻关系，能投同一个标吗？

答：可以。《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中明确，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法律法规中并未禁止法定代表人是夫妻或亲戚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法律依据为《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